证券代码:002590　　证券简称:万安科技　　公告编号:2012-028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召开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5月1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时间:现场会议时间:2012年5月25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2年5月24日至2012年5月2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5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5月24日下午15:00至2012年5月25日下午15:00。

(三)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其中,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以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为准。

(四)股权登记日:2012年5月21日

(五)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中央路188号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六)本次会议的出席对象:

1、截止2012年5月21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股东本人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见证的律师等。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2-023)。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式

1、会议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加盖公章)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代理人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加盖公章)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和《参加会议回执》(附件2)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确认登记,传真或书面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会议登记时间:2012年5月22日和23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3、会议登记地点: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中央路188号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90

2、投票简称:"万安投票"

3、投票时间:2012年5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万安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本次股东大会投票,对于议案100.00元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总议案代表以下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1	《关于公司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2.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6、计票规则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先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半日方可使用。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5月24日下午15:00至2012年5月2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为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人:李建林、张薇

3、联系电话:0575-87165511　　传真:0575-87659719

4、邮政编码:311835

特此公告。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5月21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12年5月25日召开的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议案内容		表决结果		
序号	非适用于累积投票制的议案			
1	《关于公司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	《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注:请对每一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赞成、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2:《参加会议回执》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加会议回执

截止2012年5月21日,本人/本单位持有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拟参加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企业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有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	
是否本人出席		备　注	

时间:

证券代码:601599　　证券简称:鹿港科技　　公告编号:2012-025

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数量为85,414,465股
- 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日期为2012年5月28日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645号文核准,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300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15,900万股,其中网上发行的4,240万股已于2011年5月2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网下询价对象配售的1,060万股已于2011年8月29日起解禁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关于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

1、实际控制人钱文龙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其持有的股份。

2、发行人股东钱忠伟先生、缪进义先生和陈海东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其持有的股份。

3、发行人股东华芳集团有限公司及韩小军等44名自然人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其持有的股份。

4、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同时承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所持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截止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二、本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安排

根据上述承诺和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发行前股东华芳集团有限公司及韩小军等44名自然人股东共计持有公司85,414,465股(转增前56,942,977)限售期即将届满,该部分股票将于2012年5月2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始上市流通。

公司于2012年3月25日召开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以2011年末总股本21,2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转赠后公司总股本为31,800万股,此事项已于2012年4月18日转增完成,并于2012年4月26日完成工商变更。

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	转增前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	转增后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1	华芳集团	5,676,551	2.68	8,514,826	2.68	8,514,826
2	韩小军	4,706,375	2.22	7,059,563	2.22	7,059,563
3	钱树良	3,323,449	1.57	4,985,173	1.57	4,985,173
4	徐　群	2,945,752	1.39	4,418,628	1.39	4,418,628
5	钱玲娣	2,945,752	1.39	4,418,628	1.39	4,418,628
6	谢惠琴	2,945,752	1.39	4,418,628	1.39	4,418,628
7	曹文虎	1,830,335	0.86	2,745,502	0.86	2,745,502
8	倪雪峰	1,830,335	0.86	2,745,502	0.86	2,745,502
9	黄春洪	1,749,240	0.82	2,623,860	0.82	2,623,860
10	高慧忠	1,688,061	0.80	2,532,091	0.80	2,532,091
11	袁爱国	1,688,061	0.80	2,532,092	0.80	2,532,092
12	倪明玉	1,688,061	0.80	2,532,092	0.80	2,532,092
13	赵建秋	1,545,790	0.73	2,318,685	0.73	2,318,685
14	钱星华	1,545,790	0.73	2,318,685	0.73	2,318,685
15	夏建保	1,545,790	0.73	2,318,685	0.73	2,318,685
16	钱　平	1,545,790	0.73	2,318,685	0.73	2,318,685
17	邹玉萍	1,464,695	0.69	2,197,042	0.69	2,197,042
18	邹志刚	1,399,961	0.66	2,099,941	0.66	2,099,941
19	孙建良	1,399,961	0.66	2,099,941	0.66	2,099,941
20	陈正华	1,399,961	0.66	2,099,942	0.66	2,099,942
21	施培刚	1,399,961	0.66	2,099,942	0.66	2,099,942
22	钱益峰	1,399,961	0.66	2,099,942	0.66	2,099,942
23	吴建新	1,399,961	0.66	2,099,942	0.66	2,099,942
24	王建芬	1,399,961	0.66	2,099,941	0.66	2,099,941
25	许建秋	1,284,009	0.61	1,926,014	0.61	1,926,014
26	邹国栋	569,090	0.27	853,635	0.27	853,635
27	史大南	349,279	0.16	523,919	0.16	523,919
28	程志宏	325,091	0.15	487,637	0.15	487,637
29	顾正清	288,100	0.13	432,150	0.13	432,150
30	唐建英	288,100	0.13	432,150	0.13	432,150
31	邵丽娟	288,100	0.13	432,150	0.13	432,150
32	蒋丽芳	288,100	0.13	432,150	0.13	432,150
33	范行娣	288,100	0.13	432,150	0.13	432,150
34	陈　平	284,548	0.13	426,822	0.13	426,822
35	苗现香	284,548	0.13	426,822	0.13	426,822
36	陈永娟	207,008	0.10	310,512	0.10	310,512
37	方正祥	207,008	0.10	310,512	0.10	310,512
38	徐亚秋	207,008	0.10	310,512	0.10	310,512
39	陈晓锋	207,008	0.10	310,512	0.10	310,512
40	张建英	207,008	0.10	310,512	0.10	310,512
41	钱耀萍	207,008	0.10	310,512	0.10	310,512
42	吴健康	207,008	0.10	310,512	0.10	310,512
43	钱革忠	207,008	0.10	310,512	0.10	310,512
44	曹立芹	142,271	0.07	213,406	0.07	213,406
45	陆梅花	142,271	0.07	213,406	0.07	213,406
合计		56,94,977	26.85	85,414,465	26.85	85,414,465

三、本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后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限售流通股85,414,465股A股股票上市流通后,本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变动前(股)	本次变动(股)	变动后(股)
一、有限售条件A股合计	238,500,000	-85,414,465	153,085,535
1、有限售境内法人持股	8,514,826	-8,514,826	0
2、有限售境内自然人持股	229,985,174	-76,899,,639	153,085,535
二、无限售条件A股合计	79,500,000	+85,414,465	164,914,465
三、总股本	318,000,000	0	318,000,000

特此公告。

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702　　证券简称:沱牌舍得　　公告编号:2012-011

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召开前没有补充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时间:2012年5月21日上午9:30

2、会议地点:本公司总部办公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家顺先生

5、会议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6、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4月27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会议相关资料于2012年5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开披露。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人)	17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5,396,623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18

(三)大会由公司董事长李家顺先生主持,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以及公司高管人员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副董事长张树平、董事虞晓冬因出差原因请假;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董事会秘书马力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4、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赞成票数	赞成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1	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25,396,623	100	0	0	0	0	是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赞成票数	赞成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2	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25,396,623	100	0	0	0	0	是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赞成票数	赞成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3	公司2011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125,396,623	100	0	0	0	0	是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赞成票数	赞成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4	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25,396,623	100	0	0	0	0	是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公司2011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95,208,674.06元,依照《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6,858,707.65元,加上2010年度未分配利润497,995,048.20元,2011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计686,345,014.61元。公司拟以年末股份总数337,30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1.80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股利60,714,000.00元,结余的未分配利润625,631,014.61元全部结转至下年度。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赞成票数	赞成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5	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	125,396,623	100	0	0	0	0	是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赞成票数	赞成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6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125,396,623	100	0	0	0	0	是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将公司经营范围作如下变更:原"经营范围:粮食收购,沱牌系列酒及纯净水生产、销售,危险货物运输(3类)、普通货运(以上项目经营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以下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进出口业务,商品批发与零售;技术推广服务、商务服务业、专业技术服务业。"

变更为:"经营范围:粮食收购,酒类及纯净水生产、销售,危险货物运输(3类)、普通货运(以上项目经营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以下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进出口业务,商品批发与零售;技术推广服务、商务服务业、专业技术服务业。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同时,公司章程第二章中经营范围条款需一并作相应修改,具体修改如下:

公司的经营范围:粮食收购,酒类及纯净水生产、销售,危险货物运输(3类)、普通货运(以上项目经营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以下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进出口业务,商品批发与零售;技术推广服务、商务服务业、专业技术服务业。

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赞成票数	赞成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7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25,396,623	100	0	0	0	0	是

三、律师见证情况

四川英捷律师事务所杨天均、杨波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意见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二0一一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四川英捷律师事务所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671　　股票简称:*ST天目　　编号:临2012-18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不存在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有新提案提交表决:2012年5月9日,公司收到徐关明等10名股东提交的临时提案,联名提名方宝康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2012年5月10日,公司收到股东杭州现代联合投资有限公司提交的临时提案,提名潘跃东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详见2012年5月1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股东大会补充通知。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2年5月20日在临安万豪大酒店4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范建国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11人,代表公司股份66,368,088股,占公司总股份54.50%。按照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要求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到会的股东和股东代表11人享有表决权,代表公司股份数66,368,088股。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浙经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会议,会议出席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会议情况如下:

一、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进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选举,根据得票数按照由高到低的顺序选举产生9名董事,具体情况如下:

宋晓明先生,得票45,629,075股;

方锦昌先生,得票38,595,228股;

李俞霖女士,得票45,626,370股;

赵旭东先生(独立董事),得票45,627,008股;

崔宏先生(独立董事),得票45,637,024股;

杜群阳先生(独立董事),得票45,632,560股;

叶檀女士(独立董事),得票51,616,050股;

方宝康先生,得票90,452,862股;

潘跃东先生,得票181,477,782股。

二、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选举产生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田世凯先生,同意股份66,368,088股,占出席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100%,弃权股份0股,反对股份0股。

田世凯先生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周晓朝先生、汪勇先生(简历附后)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三、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特别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股份66,368,088股,占出席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100%,弃权股份0股,反对股份0股。

本次股东大会经浙江浙经律师事务所徐光律师、章栋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职工监事简历:

周晓朝:男,1966年5月生,大学学历,工程师,执业药师,中共党员,现任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杭州天目医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1年7月毕业于浙江医科大学医学营养系,1991年8月入职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新产品开发室科员、主任,销售总公司副总经理、杭州天目医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汪勇:男,1963年1月生,大专学历,工程师,中共党员,现任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物储部经理。1982年7月进入屯溪制药厂工作,历任采购员、人保科干事、政治处副主任;1994年10月任黄山制药总厂保卫科长;1997年10月起,历任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保卫科长、物储部副经理、经理、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ST天目　　编号:临2012-19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2年5月20日在临安中都青山湖畔大酒店1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7人,独立董事赵旭东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书面委托崔宏独立董事代为表决;独立董事叶檀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书面委托崔宏独立董事代为表决。会议出席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宋晓明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推选宋晓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同意推选李俞霖女士、潘跃东先生担任公司副董事长(简历附后)。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由下列人员组成:

战略委员会:宋晓明(主任委员)、崔宏、潘跃东

审计委员会:崔宏(主任委员)、赵旭东、李俞霖

提名委员会:赵旭东(主任委员)、杜群阳、方锦昌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杜群阳(主任委员)、崔宏、方宝康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聘任张兰永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徐欢晓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聘任潘跃东先生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津贴的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第八届董事、监事津贴按如下标准执行:

董事津贴:4万元/年(税前)

独立董事津贴:10万元/年(税前)

监事会主席津贴:4万元/年(税前)

监事津贴:2万元/年(税前)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叶檀独立董事主动提出,按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20%象征性地领取津贴。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公司经营管理领导小组的议案》。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董事会决定聘请公司原独立董事吴晓波先生、原董事长范建国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顾问。

简历:

宋晓明,男,1974年出生,毕业于中山大学国际金融专业,1997年起任职于中国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广州子公司,2007至2008年任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岳阳恒立冷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代董事长。现任深圳长城国汇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首席执行官。

李俞霖,女,1973年出生,本科,现任广东诺科冷暖设备有限公司总裁,深圳市和泰成长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潘跃东,男,1964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1987年9月至1993年5月,在化纤公司经营科从事财务成本核算工作;1993年5月至2003年5月,在丹东化学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处先后担任科员、副主任、主任、处长等职;2003年5月至2006年6月任丹东化学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06年6月至2010年10月,相继担任丹东化学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职;2010年10月至今担任永同昌集团副总裁、丹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兰永,男,1955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高级政工师,历任中国人民银行甘肃省分行干部,中国农业银行甘肃省分行纪检组副组长、干部学校校长、党委书记。1999年12月至2011年7月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兰州办事处副总经理、长沙办事处副总经理。现任深圳市长城国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徐欢晓,男,1977年出生,国际经济法本科学历,2009年6月进入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工作,2010年3月至2012年4月任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2年4月至今任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已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第36期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取得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ST天目　　编号:临2012-20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2年5月20日在临安中都青山湖畔大酒店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田世凯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田世凯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田世凯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田世凯简历:

田世凯,男,1962年4月出生,1979年就读于长沙交通学院汽车专业,1989年获湘潭大学行政管理专业文凭,1995年获中国人民大学硕士研究生文凭。曾任岳阳市交通股份有限公司,海南运通公司总经理。现任湖南凯创集团董事长,湖南省工商联执委。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857　　股票简称:工大首创　　编号:临2012-013

哈工大首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工大首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5月8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2012年5月21日,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用书面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9人同意,0人反对,0人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工大首创对外投资公告》(临2012-014号))

批准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万元),在天津市注册成立全资投资公司"天津工大首创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公司的经营范围:股权投资、项目投资、委托理财、投资管理咨询服务等。(上述具体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特此公告。

哈工大首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857　　股票简称:工大首创　　编号:临2012-014

哈工大首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投资标的名称:天津工大首创投资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子公司");

2、投资金额和比例:公司以货币资金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万元)出资,占投资标的总股本的100%;

3、投资期限:长期投资。

特别风险提示:

1、投资标的本身存在的风险:新成立的投资子公司,未来在有关投资项目选择上会存在收益不确定性和其他市场波动等相关风险;

2、该投资不存在未获批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在天津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工大首创投资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万元),出资比例为100%。

(二)本次投资情况已经于2012年5月21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本次交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介绍

投资主体为哈工大首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不存在其他投资主体。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子公司名称:天津工大首创投资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

(二)子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三)子公司注册地址:天津

(四)子公司经营范围:股权投资、项目投资、委托理财、投资管理咨询服务等(经营范围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五)子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东出资额、出资方式:

1、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万元)。

2、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万元)出资,占子公司注册资本的100%。

3、出资方式:货币资金方式出资。

四、本次投资的目的

1、参与跟其他上市公司、金融机构和权益类基金公司的合作,利用现有可支配的资金,从事各类权益投资,为公司增加利润增长点。

2、成为上市公司对外投资活动的平台,培养一批专业的投资人才,通过合作项目和自身的调查,寻找符合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项目,通过市场手段逐步吸纳进入上市公司,推动上市公司的不断发展。

五、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投资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所需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有资金,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2、本次投资行为完成后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涉及同业竞争。

六、风险分析

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未来